

伊犁文史資料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

伊犁文史资料

(第十一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文 史 资 料 委 员 会

目 录

伊犁建置沿革与职官志	赖洪波	(1)
伊犁河航运史话	黄大强	(31)
伊犁采煤史话	晏海发	(37)
俄国(苏联)驻伊犁领事馆的历史及沿革	祁若雄	(40)
二三十年代阿山区牧民的抗暴武装斗争	段 续	(51)
哈巴河哈比暴动始末	艾拜·卡力	(64)
关于新疆伊、塔、阿三区邮票二三事	张应祥	(78)
三区革命的先驱—艾克伯尔	霍斋·松哈什	(85)
乌斯满与阿山动乱	段 续	(93)
对《建国前的伊犁报纸》一文的补遗	阿力侃·定升	(105)
对伊犁地区减租土改工作的回顾	刘凤岐	(108)
伊犁林则徐纪念馆筹建始末	姜付炬	(120)
伊犁教育学院简介	吕国俊 王欣登(执笔)	(141)
锡伯族教育现状及特点	葛丰交	(154)
伊犁版画创作群体的形成与发展	常世杰	(167)

骆驼历史探.....	沙塔尔·沙力赫	(178)
知名人士满开·马米简介.....		
.....哈比莫拉·满吉巴尤夫	(188)	
作曲家白山比.....		
.....木塔力甫·阿力木汗 哈勒太·夏力	(192)	
优秀的教师杰出的专家沙塔尔·沙力赫.....		
.....哈比孜·沙塔尔	(201)	
晴窗琐忆.....	陶天白	(207)

●赖洪波

伊犁建置沿革与职官志

1760~1949

我国封建皇朝地方行政机构设置，始发于春秋战国时期的诸侯国中。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秦完成了对各诸侯的兼并，建立了统一的皇朝，创立秦郡县制，这是中国皇朝地方行政机构设置的规范标志，这种郡县统治制度，有利于中央集权和国家的统一，有利于生产经济的发展，为历代封建统治者所采用。

新疆伊犁作为我国边陲地方，历代中央政府在管理体制的设置上，都侧重于维护国家领土完整的考虑，突出国家主权与力量的显示，很自然地采用军事管理制度，即军府制。从汉、唐的西域都护到清朝的伊犁将军，都是武官统帅一方，他们的职能，主要是护卫边境，统兵训练，准备打仗；对日常百姓密切联系的社会事务，如生产、赋税、文化、建设等，一般不直接治理，主要让当地民族的上层头目自行管理，此即所谓羁縻、怀柔之策也。

清朝是我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封建皇朝，清朝统治新疆后，以伊犁为中心，建立了一套较之历代最庞大、最完备的军府制度，设总统伊犁等处将军（通称伊犁将军）一职，下辖都统、参赞、办事、领队等各级大臣，派驻全疆各

地管理地方军政事务。伊犁将军统管全疆军政事务，并管理哈萨克、布鲁特、浩罕等藩部。同时，在管理制度方面，清廷根据新疆各地的历史、民族、地理和经济文化诸条件，因地制宜，采取不同措施，分别实行州县制和伯克制、札萨克制等，但将军、大臣有最后裁定权。迨至清季，经左宗棠、刘锦棠等坚请，清廷终于决定新疆建省，推行郡县制统治，军政中心东移迪化（乌鲁木齐），政由新疆巡抚管理全疆政务。首任巡抚刘锦棠还以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建省后，刘锦棠排除一切干扰，大刀阔斧地在全疆推行府、州、县建置。但清朝的军府管理制度，在伊犁仍然长期残留，在建置和职官设置方面都表现了显著的特殊性，非但“治兵之官多，治民之官少”，而且机构繁杂，衙门林立，这种特色，新疆仅有，全国罕见。伊犁军府制的残余，直到民国后期，才基本消失。伊犁地区建置的漫长演变，是饶有兴味的课题。这类地方史题目，名家不为，至今仍未见有专题论述，各方关心者不乏其人，时有所询，笔者留心此事久矣，兹爰之为文，以飨读者，也是作为今年新疆建省 110 周年的纪念。

一、伊犁军府制时期的建置与职官

清廷两定准噶尔部收复伊犁，经过短暂的战时管制，肃清地方反叛残余势力后，着手建立军府管理制度。

是时，伊犁地方经过五年的战乱，田地荒芜，人民流离失所，被称为玛哈沁的反叛武装仍不时扰乱治安，急

待整顿。但新疆边陲荒远，旷莽辽隔，军政后勤支援，历代均视为畏途。为图久安之计，清廷急需在伊犁建立一个稳定的驻军补给基地，遂决定以南疆派员来伊犁主办驻防屯田等事宜。乾隆二十五年（1760），以参赞大臣阿桂为伊犁办事大臣，“总理伊犁事务”，此为伊犁设官之滥觞。与阿桂同行的，还有副都统伊柱等，协同办理事务。是年二月，阿桂等带官兵并南疆维吾尔农民三百户，在海努克等地开屯。清廷又派吐鲁番回王顿敏和卓之子茂萨为伊犁阿奇木伯克，“以公品级管事”，管理回屯事务。当年，回屯丰收，初步建立了军政补给系统。次年，设甘肃新疆伊犁总部兵，驻绥定，开设兵屯。阿桂又奏建塔勒奇城，开“伊犁九城”建设之肇始。伊犁军府框架雏形，初显端倪。

乾隆二十七年（1762）十月，乾隆谕旨：“伊犁为新疆都会，理在驻兵屯田，自应设立将军，总管事务，…昨已简用明瑞，往膺其任，著授为总统伊犁等处将军。”又敕书云：“伊犁为新疆汇总之区，既经设立将军，凡乌鲁木齐、巴里坤所有满洲、索伦、察哈尔、绿营官兵，皆听将军总统调遣。至回部与伊犁相通，自叶尔羌、喀什噶尔以至哈密等处驻扎官兵，亦归将军兼管。其地方事务，有各处驻扎大臣，仍照旧例办理。再叶尔羌、喀什噶尔等回城，皆在边陲，如有应调伊犁官兵之处，亦准各处大臣咨商将军。就近调拨。”同年十一月，又谕：“伊犁等处，已援明瑞为将军，自应设参赞、领队大臣，协同办事。伊犁参赞大臣著爱隆阿、伊勒图补授，领队大臣著伍岱补授。”

乾隆二十七年(1762)阿桂奏建绥定、宁远两城；至乾隆四十五年(1780)，惠远、惠宁、拱宸、瞻德、广仁、熙春城相继建成，史称“伊犁九城”。伊犁九城，是伊犁军府制机构的驻地。期间，清朝政府又陆续调遣察哈尔、锡伯、索伦及绿营官兵来伊犁；并用满洲八旗组织为模式，先后组建了锡伯、索伦、察哈尔、厄鲁特营，分驻各地。

伊犁军府制军政组织机构，可分为三种相关系统。首先，伊犁将军衙署，统辖九城各军政机构，是权力结构的中心；其次，是民政事务机构，如理事同知、抚养同知、巡检、仓员等，照例由陕甘总督派遣；再次，是阿奇木伯克衙署，专管维吾尔人的事务。兹分述于后。

清朝全盛时期，伊犁设官 1400 余员，养兵 19000 余名；军政机构中心设在惠远城，内设：将军衙署 1 所，参赞大臣衙署 1 所，各营领队大臣衙署 4 所，惠宁城领队大臣公署 1 所，绿营总兵公署 1 所，直属将军的办事机构营务、印房、粮饷、驼马、功过处公署 5 所，满营档案房 1 所，八旗协领衙署 8 所，佐领、防御、骁骑校衙署 120 所，各佐领磨房 40 所，以及宝伊钱局、军器局、汛守备公署等。与惠远城互为犄角的惠宁城，内有领队大臣衙署 1 所，将军行馆 1 所，协领衙署 4 所，佐领、防御、骁骑校衙署 48 所等。以上两城皆由满营驻扎，构成满族官员垄断权力的架设。

绿营分驻绥定城(内有总兵衙署 1 所，游击衙署 1 所，守备衙署 1 所，千把、外委衙署 18 所等，屯镇中营驻札)、广仁城(屯镇左营驻札。内有游击衙署 1 所，守备 1

所,千把、外委 18 所等)、瞻德城(屯镇右营驻札。内有都司衙署、守备衙署各 1 所,千把、外委 18 所)、拱宸城(屯镇参将驻札。内有参将衙署 1 所,守备衙署 1 所,千把、外委 18 所)、熙春城(屯镇都司驻札。内有都司衙署 1 所,千把、外委 9 所)、塔勒奇城(屯镇守备驻札。内有守备衙署 1 所,千把、外委 6 所)。

伊犁四营,除领队大臣衙署驻惠远城外,每营(或左、右两翼)均设总管一员,副总管一员,佐领、骁骑校各八员。其中,锡伯营驻伊犁河南岸一带,首任领队大臣伊尔图于乾隆三十年(1765)六月任;索伦营驻奎屯、萨玛尔(今哈萨克斯坦所属)和霍尔果斯河一带,首任领队大臣鄂津于乾隆三十年(1765)五月到任;察哈尔营分左右两翼,驻博尔塔拉(包括今温泉县境)一带,首任领队大臣勒克于乾隆三十年(1765)五月到任;厄鲁特营亦分左右两翼,左翼上三旗驻特克斯一带,右翼下五旗在霍诺海、喀吉斯、喀什一带。此外,后来设立的沙毕纳尔营亦归厄鲁特营管束。首任厄鲁特领队大臣观音保于乾隆二十九年(1764)三月到任。

清代前期,清朝政府从南疆各地迁入伊犁屯田(史称“回屯”的维吾尔族农民达 8000 余户,分布伊犁河两岸。清廷对回屯的管理是十分重视的。乾隆二十七年(1762)建宁远城(今伊宁市区内),作为伊犁阿奇木伯克衙署驻所,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伯克制管理系统。首任伊犁阿奇木伯克是吐鲁番郡王额敏和卓之次子茂萨,官陞为正三品,宁远城内还设有:伊什罕伯克衙署(正四品),

协理所属地方事务；有噶杂纳齐伯克（五品）二员，管理地亩粮赋；五品商伯克二员，管理征输粮赋；六品卡孜伯克一员，管理诉讼；六品都管伯克一员，管理运送兵马口粮、文卷和一切官物分攢差务；七品密喇伯克六员，管理灌田水利；七品明伯克七员，管理征输千户粮赋并一切杂务；七品什和勒伯克一员，管理驿馆薪刍诸事务；七品帕提沙布伯克一员，管理巡缉、提牢诸务；七品玉子伯克六十员，管理征输百户粮赋并一切杂务；另专设挖铁玉子伯克一员。

十九世纪中叶以后，哈萨克族牧民大量内迁伊犁，至光绪年间，清廷“仿维吾尔伯克之制”，设台吉 1 员，千户长 4 员，副千户长 4 员，百户长 27 员，副百户长 27 员，五十户长 77 员，总海查 4 员，小海查 27 员，共 117 员。哈萨克牧民事务归伊犁将军衙署管理。

除军府机构和伯克衙门外，伊犁还有一套民政机构官员，由陕甘总督调派，定期调换。这些职官分驻伊犁各城，协同管理社会民政事务。乾隆二十九年（1764）八月，惠远城设伊犁直隶厅，无属领，属甘肃布政使司。乾隆三十一年（1766）伊犁将军奏设理事同知一员；同年四月，首任苏崇阿到任，“管理两城满营、各部落及回子一切命盗、脱逃各案及旗民交涉事件”。乾隆四十五年（1780），将军伊勒图又奏设抚民同知，“管理地方一切事务”。是年正月，首任抚民同知色柱纶到任。次年三月，添设理事同知和楞额首任。同知衙署均设在惠远城。此外，还设有巡检，衙署分设在惠宁、拱宸、绥定等城，“管理监狱兼办

典史事务”。惠远、绥定、塔尔奇、宁远城各设粮员衙署一所。

综观上述，伊犁军府制政权机构庞杂，等级森严，职责分明，其设官之多可谓空前。查史料之记叙，十九世纪初叶，伊犁人口约 15 万左右。以此估算，约 10 人中有兵 1 人，10 个兵中有官 1 人。由于伊犁的财政支出都是中央调拨的，每年由陕甘拨饷银为 61 万两，占支出银的 90% 以上，伊犁地方财政收入仅为中央拨款数的 10% 而已。伊犁地方主要负责军粮草料的供应。因之，人民负担尚可承受。

伊犁军府各级职官数目多，且品级很高，俸禄丰厚。伊犁将军为从一品，与总督同级，年俸养廉银 3000 两，口粮 9000 斤，茶叶 60 斤（有少数将军还特赏大学士、内大臣等头衔，则为正一品，如阿桂、伊勒图、保宁、松筠均是）。参赞大臣次之，年俸养廉银 1000 两，口粮 4680 斤，茶叶 60 斤。领队大臣又次之，但不少领队大臣有副都统衔的，仍可达正二品，岁支银 700 两，口粮 4680 斤，茶叶 60 斤。绿营总兵为武职正二品官，年俸银 2776 两，马料 60 石，茶叶 72 斤。伊犁阿奇木伯克为三品，年养廉银 500 两。上述职官，其品阶均相当于近代省军级以上之级别。

伊犁之职官，至今未见有专题介绍。新近，新疆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等印刊有胡正华主编的《新疆职官志（1762~1949）》一书，内载伊犁将军、伊犁参赞大臣、伊犁镇总兵以及伊犁府、县等职官名录，可惜疏漏大多，讹

错亦多。兹据手头之史志资料，参阅地方档案，详加考订，将伊犁之职官名录按任职先后顺序（任、卸职年月均略）列后，供各家参考。笔者相信这是目前最完备的伊犁职官志资料。

有清一代，伊犁地方军府最高职官有伊犁将军、伊犁参赞大臣和伊犁镇总兵；伊犁阿奇木伯克其历史地位十分独特，汉文资料中鲜有系统介绍，今亦一并列出。

伊犁将军从 1762 年设置至 1911 年清廷被推翻的 149 年中，初步统计有 56 任，有 39 人曾任或署理伊犁将军，其中有 3 人曾先后四任伊犁将军。清廷对伊犁将军的人选极为慎重，“屡简大学士尚书；锡封公侯崇爵，才是将相之魁臣硕辅为将军，令其坐镇伊犁，而专寄以阃外之重地”。按清之定例，将军与总督同级，但上奏时，由将军领衔。前期的伊犁将军中，不乏有建树之人物，如阿桂之开屯，明瑞之创建军府，伊勒图完成“九城”建设，松筠的礼贤下士，布彦泰浚渠扩屯等，均为后人所称道。56 任伊犁将军中，也有下场不妙的，如十九世纪中叶伊犁维、回民族农民起义时，将军明绪自焚，革职将军常清被俘；清季将军色楞额因分款亏空服吞鸦片自杀；末代将军志锐被伊犁辛亥革命起义军枪决于惠远城街头，做了清王朝的殉葬人。历任伊犁将军中，荣全和额勒浑是从未在伊犁履职的将军。

清代伊犁将军名录如下：1、明瑞。2、阿桂。3、伊勒图（署、命）。4、嵩椿（署）。5、永贵（署、命）。6、增海（署）。7、伊勒图。8、舒赫德（署、命）。9、伊勒图。10、索诺木策楞

(署、命)。11、伊勒图。12、奎林。13、永铎(署)。14、保宁。15、永保。16、保宁。17、明亮。18、保宁。19、松筠。20、保宁。21、松筠。22、晋昌。23、松筠。24、长龄。25、晋昌。26、高杞(署)。27、庆祥。28、德英阿(署)。29、长龄。30、德英阿。(署、命)。31、玉麟(署、命)。32、特依顺保。33、奕山(署)。34、特依顺保。35、奕山。36、关福。37、奕山。38、布彦泰。39、萨迎阿。40、舒兴阿(署)。41、奕山。42、札拉芬泰。43、常清。44、札拉芬泰。45、常清。46、明绪。47、荣全(署)。48、李云麟(署)。49、荣全(署)。50、金顺。51、锡纶(署)。52、色楞额。53、长庚(富勒铭额暂护)。54、马亮。55、长庚(广福暂护)。56、广福。57、志税。58、额勒浑(署)。

伊犁参赞大臣是襄助将军的官员，其设置无定制，时任时缺，往往是将军职位的候选人。曾有10位参赞大臣曾任或署伊犁将军。布彦泰、奕山任将军清，还被再任参赞大臣之职，其中布彦泰曾先后三任，伊勒图、奕山二任。参赞大臣有权直接向皇帝奏事。将军奎林就是被时任参赞大臣海禄“奏参”犯有“肆行无忌”、“向属员罪犯婪赃”而被革职，“解京审讯”的。从乾隆二十七年(1762)首任参赞到光绪十一年(1885)清廷明令裁撤，改设伊犁左右副都统为止，123年中，共有35人40任参赞大臣。其名录(附：伊犁副都统名录)如下：1、爱隆阿。2、伊勒图。3、乌勒登(任内阿贵暂署)。4、伊勒图。5、巴图济尔噶勒。6、庆桂(任内瑚图灵阿暂署)。7、拉旺多尔济。8、申保。9、永铎。10、明亮。11、海禄。12、舒濂(亦写作舒

连)。13、恒瑞。14、长龄。15、庆祥。16、容安。17、布彦泰。18、常德。19、布彦泰。20、苏清阿。21、奕山。22、湍多布。23、关福(署)。24、湍多布。25、富兴阿。26、壁昌。27、耆昌(即庆昌)。28、达洪阿。29、舒兴阿。30、奕山。31、毓昌(署)。32、布彦泰。33、图伽布。34、谦亨。35、法福礼。36、景廉。37、明绪。38、联捷。39、荣全。40、升泰。

伊犁副都统(驻惠远城者)名录:1、长庚。2、富勒铭额。3、钟亮。4、拉礼(任内恩祥署)。5、广福。6、希贤。

伊犁镇总兵,为地方最高武官,辖绿营兵,但前期伊犁总兵多由满族官员充任。同治四年(1865)总兵沈玉桂死节后,汉族官员常任。从乾隆二十五年(1760)始设至宣统三年(1911)151年中,共50任,名录如下:1、金梁。2、汪腾龙。3、萨拉春。4、马虎。5、俞金鳌。6、于秀。7、乔照。8、刘鉴。9、李杰龙。10、刘鉴。11、索费英阿。12、刚阿塔。13、董彦。14、索费英阿。15、德光。16、庆裕。17、德光。18、皂君保。19、纳尔松阿。20、马相。21、纳尔松阿。22、那山。23、国兴阿。24、那山。25、哈丰阿。26、博启图。27、博勒忠阿。28、珠勒亨。29、如。30、锡麟。31、贵邦。32、福珠洪阿。33、昌伊阿。34、积庆。35、台涌。36、穆特布。37、春福。38、丰伸。39、常英。40、德明。41、沈玉桂。42、刘宏发。43、邓增。44、张俊。45、王凤鸣。46、焦大聚。47、陈甲福(署)。48、牛充诚。49、周玉魁。50、马安良。

阿奇木伯克一职,是清朝政府为管理伊犁维吾尔族农民驻屯专设的职官,乾隆二十五年(1760)初设。首任

伊犁阿奇木伯克茂萨，嗣因军功，封辅国公。乾隆三十一年(1766)九月，茂萨病故，遗缺由其弟额敏和卓第三子鄂罗木札布授头等台吉接任；五十三年诰以一等台吉世袭罔替；五十七年，又进公品级，地位尊崇。鄂罗木札布逝世后，阿奇木伯克一职仍由其子密哩克咱特继任，但作为职官，阿奇木伯克仍属流官，非世袭之职，这与爵位之世袭罔替不同。某些作者不慎，将此混淆，这是误解。当然，伊犁阿奇木伯克一职，多数为额敏和卓之后裔所包揽，也给人们造成错觉。

伊犁阿奇木伯克一职先后12任。其中，有8任是额敏和卓之后裔担任。这个世家，是伊犁地方史上最显赫的维吾尔名门望族。二百多年来，历清朝、民国(包括三区革命时期)至新中国，这个家族一直在伊犁政治舞台上发挥重大作用。清代新疆建省后，废除了伯克制。末任伊犁阿奇木伯克依里亚孜汗(即勃瓦克和卓)于1892年逝世，有独生女努尔尼萨，仍被政府授印管理维吾尔人之事务，人称为阿奇木阿格恰，但日常事务由其夫格亚斯鼎出面处理。因此，格亚斯鼎又被人们称为阿奇木伯克和卓(和卓，亦写作霍加、和加)，一直以这个称呼活跃于新疆政治舞台，先后达半个世纪之久。阿克木伯克和卓，1871年生于伊犁，系哈密王后裔。作为清朝阿奇木伯克的实际继承人，他积极参加了伊犁辛亥革命，首先剪辫剃头，并发起成立伊犁华族联合共进会；民国新疆杨增新、金树仁、盛世才历届政权中，均作为维吾尔上层人物，做过政府顾问之类的闲职；三区革命时期，先后任

政府副主席、专员等职，解放后仍在专员任上。1950年辞去专员，其子克因伯克和卓（又译作克尤木伯克霍加）接任。阿奇木伯克和卓后又曾任新疆省人民政府参事、政协委员，1957年5月8日逝世，享年86岁。阿奇木伯克和卓是新疆伊犁新旧时代交替中的一位卓越开明人物，是一位有群众威望的民族上层人士。笔者与其嫡孙色依提汗共事结交多年，故面识过这位著名人物。这位晚年的昔日王爷，面目慈祥，风度高雅，通汉语。记得阿克木伯克和卓下葬之日，伊犁地区所有维吾尔依玛木、阿訇和众多各族群众前往悼念、送葬礼之盛大、隆重，是笔者所见之最。

清代历任伊犁阿奇木伯克名录如下：1、茂萨。2、鄂罗木扎布。3、密哩克咱特。4、霍什那提。5、哈里咱特。6、巴克阿洪（署）。7、道赉提（署）。8、默罕默德依明（邱露克）。9、哈里咱特。10、买赞扎提。11、阿不都鲁苏尔。12、依里亚斯汗（勃瓦克的卓）。

二、清代伊犁府县建置概述

清经康乾盛世以后，国势逐渐衰落，至道光朝，内忧外患，纷至沓来。同治三年（1864），新疆爆发各族农民起义。伊犁维、回农民起义军，于同年10月起事，经过一年的拉锯战，同治五年正月二十二日（1866年3月8日），终于攻占惠远城，伊犁将军明绪自杀，已革将军常清被俘，伊犁军府制统治土崩瓦解。伊犁内争的后果，招来沙

俄侵占十余年的恶果。

光绪初年，清朝命左宗棠帅兵出塞，收复新疆。伊犁丧失了西路大片土地，带着严重的伤残回归祖国怀抱。昔日新疆军政中心惠远城离中俄边境仅几十里，伊犁将军再也无力“总统”天山南北了。当时，新疆的满洲将领景廉、金顺所率之军队，冗杂不堪，毫无战功。且景、金两人“志不在恤民，不在济军，唯勒派取盈。以顾目前而已。”而以左宗棠、刘锦棠为首的湘军以及张耀的嵩武军、徐占彪的蜀军在收复新疆过程中，战功赫赫，已实际掌握权力。他们派出大批官员，以善后局的名义统治各地。刘锦棠还“统八城通盘筹画，一律改设郡县”，在南疆设道、厅、州、县，任命各级官员，彻底废除了伯克制。光绪十年（1884），清廷任命刘锦棠为新疆巡抚，魏光焘为新疆布政使，新疆省正式建立。同时，清廷正式宣布裁撤乌鲁木齐都统和各办事、领队、参赞大臣。刘锦棠、魏光焘到达乌鲁木齐就任后，又奏准把原归陕甘总督遥制的镇迪道、哈密等地划归新疆巡抚管辖，重新任命了府、州、县各级官吏。

新疆建省推行郡县建置，唯独在伊犁（包括塔城）遇到了阻力。早在光绪八年（1882），伊犁将军金顾、参赞大臣升泰进驻伊犁后，重建将军衙署及各大臣办事机构，重建满营并整饰锦伯、索伦、察哈尔、厄鲁特四营，很快恢复了旧的军府管理制度。光绪十一年（1885）金顺因军队哗变去职，刘锦棠亲赴伊犁处理善后，目睹实际情况，再次向清廷提出设置伊塔道的建议，推行郡县建置。